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
聯絡人：陳若蘭

電話：037-559691

傳真：037-324626

電子郵件：ap26068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30163590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486689_0163590B_附件1-苗栗縣113年初賽實施計畫.odt、486689_0163590B_附件2-113書法類決賽苗栗縣現場書寫簡章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苗栗縣初賽實施計畫」及「113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書法類決賽苗栗縣現場書寫簡章」各1份，請鼓勵貴屬學生踴躍報名參賽，餘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113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比賽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賽組別：共分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(職)組等。

(二)參賽類別：

1、國小組：計有繪畫類、書法類、平面設計類、漫畫類、水墨畫類、版畫類等6類。

2、國中組及高中(職)組：計有西畫類、書法類、平面設計類、漫畫類、水墨畫類、版畫類等6類。

(三)賽事日程：

1、收件日期：113年10月3日(星期四)。

2、評選日期：113年10月8日(星期二)。

3、成績公布：113年10月11日(星期五)。

4、書法現場寫作：113年10月16日(星期三)。

5、初賽作品退件：113年10月24日(星期四)。



- 三、參賽作品統一由學生就讀學校送件，並請依計畫期程上網報名，網址：<http://www.sinyu.idv.tw/games/2024100501>。
- 四、倘有相關問題請洽通霄國小輔導室劉玉盈主任，電話：037-752008 # 31或本府教育處陳若蘭課程督學，電話：037-559691。
- 五、另，前揭實施要點併同公告本府教育處網站藝文比賽專區。

正本：苗栗縣所屬學校、國立苗栗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南高級中學、國立苑裡高級中學、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、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、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苗栗縣私立中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電 2024/08/01 文
交 10:13:38 章

裝

訂

線

手
達
章

學務處 113/08/01



1130005350

